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是一所以教师教育为特色、以培养小学和学前师资为重点的省属普通本科学校，前身为创建于1952年的江苏教育学院。1959年，学院在全国省级教育学院中率先举办普通本科教育。1978年起招收普通专科生。1996年起恢复招收普通本科生。2002年，江苏省人民政府决定，整合组建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江苏教育学院与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的管理体制，继续举办本、专科高等教育。2013年，经教育部批准由省属成人本科学校转设为省属普通本科学校。经过60余年的办学实践，学院逐步形成了“教育科研引领、职前职后融通、实践取向鲜明”的办学特色。

学院现有草场门、浦口、小行3个校区，占地面积524.32亩，校舍建筑面积19.99万平方米。

学院现有教育科学学院、学前教育学院、文学院、外国语学院、经济与法政学院、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生命科学与化学化工学院、城市与资源环境学院、音乐学院、美术学院、现代传媒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体育部等14个教学单位，26个本科专业、2个教育硕士联合培养专业，覆盖教育学、文学、理学、管理学、艺术学等主要学科门类。

学院是江苏省教师教育改革实验基地，国家级中小学骨干校长和骨干教师培训基地，设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课程教材研究中心等10多个教育科研机构，江苏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江苏省教师培训中心、江苏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江苏省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中心、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均为我院挂设机构，形成了一个面向江苏基础教育、功能较为完备的教师教育服务体系。

学院先后获得全国学校文化建设创新先进单位、江苏省文明单位、江苏省文明学校、江苏省高等学校和谐校园、江苏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等数十项表彰，培养培训了20多万名合格师范生和在职教师，为基础教育输送了一大批中小学教学骨干、学科带头人和教育行政干部，被社会各界誉为“江苏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的摇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部门决算包含了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和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后勤管理处饮食管理服务中心两家单位的收入和支出数据。

三、2016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教育教学

1. 以评促建。以迎接师范专业认证、学士学位授予权评估、本科教学水平合格评估等三大评估为契机，进一步梳理教学环节、完善教学制度、规范教学管理、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2. 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推进乡村教师定向培养和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建设。

3. 提升办学层次。做好与南京师范大学开展联合培养全日制教育硕士工作，首次在2个专业招收研究生。

4. 提升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水平。加强小学教育品牌专业建设，总结汉语言文学等3个“十二五”省级重点专业建设成果，立项英语等6个校级重点专业和2个校级重点专业培育点，申报新增6个本科专业。

5. 推进本科质量工程各项工作。做好省级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验收工作，评选出中国古代文学等6个校级优秀教学团队建设项目和10名青年教师“教学十佳”，举办微课教学比赛，推荐参加省级大赛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4项。

6. 提升实践教学质量。举办实践教学改革与发展论坛，新增实习基地18个。新增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计划国家级项目10项、省级一般和指导项目50项，创业训练项目2项。组织参加第五届省级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并获“优秀组织奖”1项、一等奖7名、二等奖14名、三等奖8名。

7. 强化教学质量监控和规范建设。加强常规教学检查和督导巡查；完成2016年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申报和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8. 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力度。召开首届人才工作大会，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引进各类教师教辅人员48人，其中博士24人、硕士21人。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引进，1人获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1人获省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1人入选省“六大高峰高层次人才计划”项目，5人入选省“333工程”二、三层次培养对象，7名教学科研人员公派赴国（境）外研修。做好职称评聘工作，晋升正高职称2人，副高职称15人、中级职称23人。

9. 提升继续教育工作水平。成立继续教育学院，做好成人教育和自学考试各项工作，招收成教新生1900人。改革成教管理制度，完成自考技能考试、论文评审和有关专业命题、阅卷工作。完成国培项目培训班33个，参训人数达2508人次。

10. 强化教学服务保障。图书馆订购中文图书37907种、38000册，订购期刊1698种，报纸126份，接受赠书900余册，新入藏光盘等声像资料540余种600多片，引进数据库7个。定期开展教学设备专项检查和维修更新，完成教材征订和发放工作。

（二）教研科研

1. 提高决策服务质量。牵头组建“教育现代化研究院”并获批江苏省重点培育智库，完成实施方案研制和研究团队组建工作，进入实际运行阶段；组建江苏省基础教育课程基地建设指导中心；完成《中国教育年鉴》江苏部分、《江苏年鉴》教育部分、《江苏教育年鉴》及《2015年江苏教育发展报告》的编纂工

作，参与《2015年江苏教育现代化监测分析报告》《教育现代化江苏之路》等文献的起草；完成全省教科研和教科院“十三五”发展规划研制工作；设立“课程教学改革重大研究项目”；做好“江苏人民教育家培养工程”组织实施工作；完成教育经费数据库建设和有关决策咨询报告撰写；参与“幼儿园课程游戏化”项目评审指导；开展本科教学质量专题调研，发布《2015江苏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

2. 增强实践指导能力。开展国家和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评审；开展国家和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申报和评审；深入开展特色项目研究所管理与建设；完成全省“师陶杯”科研论文评选；承办全省基础教育青年教学教师基本功大赛和首届全省职业教育教学大赛；组织召开全省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研讨会；做好初中英语听力口语考试、高中英语口语等级测试、高中学业水平测试和高考命题等工作；组织科研基地学校开展系列活动；开展“国培计划—江苏省骨干提升计划”各项培训；举办全省市区初中各学科教研员培训；“教学新时空”注册教师超过50万，推送优质教研活动、“名师课堂”1200场；开展普通高中各学科国标教材的修订工作；继续开展三项评比和各项教研活动；组织开展职教相关竞赛、培训活动。

3. 提升教育科研水平。举办教科院学术论坛系列活动；开展《江苏素质教育的典型经验、存在问题与对策研究》《职业学校学生职业素养评价及其标准建构的研究》等各级各类课题研究；编印《江苏教育研究》理论版、实践版及《教育家》（文摘）36期，编发文章近千篇。

4. 加强学科建设和研究。做好30类科研项目申报工作，获批各级院外科研项目42个、合同资助科研经费257.6万元；新增国家级项目6项、省部级项目7项；获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项；完成2015年度院科研成果奖励发放工作，评选院学术著作出版基金11部，“十三五”科研规划第一期立项课题14项，优秀科研工作者4名，科研之星8名，优秀学术成果7项；教育学、中

国语言文学、生物学3个学科获批十三五省级重点建设学科，做好校级重点学科建设的考核检查；

（三）干训师训

1. 整合干训师训资源。将省干训中心和师训中心合署办公，统筹做好计划拟定、实践指导、资源开发、培训研究和各项国培、省培项目的组织管理。

2. 提升干训工作水平。做好首期中小学名校长领航班基地各项工作，完成京苏粤优秀中青年校长高级研修项目、长三角名校长高级研修项目、教育部农村校长助力工程培训任务，组织实施省级培训项目及河南、湖北、海南、广东、浙江等省份横向培训项目。顺利完成全省培训基地培训者专题培训班、乡村义务教育学校校长轮训、高中校长（书记）专题培训、普通高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领雁工程”乡村领军校长培育计划等多个省级培训任务。做好江苏省“十三五”校长队伍建设规划研制，召开中小学师资建设工作研讨会。

3. 提高师训工作质量。参与制订江苏省“十三五”中小学教师培训规划，制订编印《江苏省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建设指导意见》《江苏省乡村骨干教师培育站建设指南》《江苏省2016年中小学省级培训管理规范与项目指南》；着力做好各级各类教师培训项目，开展培训团队专项研修项目、紧缺领域骨干教师培训项目、网络研修创新项目、跨年度递进式培训项目等4大类示范性国培项目，参训人数4000人次；开展领军人才高端研修、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工程、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工程、高中教师和校长菜单式选学培训、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和校长培训、教改重点工作专项培训、研训专家及管理者培训等7大类44个省级培训项目，受训人数达43850人。扩大网络培训优势，加强网络课程建设，巩固“江苏教师教育网”影响力，开展各类远程培训和竞赛，参与人数超过67万人次。

（四）管理服务

1. 推进依法治校，提高管理水平。完成《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章程》研制，

经教代会审议、校党政联席会审核、校党委会审定，报教育厅和省高校章程核准委员会审核，即将向社会公布；完成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研制，经党委全委（扩大）会议和教代会审议通过并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已全面公布实施；举全校之力开展规章制度全面修订新立工作，新制定规章制度112项，修订103项，基本保留87项，形成了共计102万字的规章制度，《规章制度汇编》即将完成。首次开展机关部门年度工作综合考评，实现全院机关部门、二级单位年度工作综合考评的全覆盖。

2. 加快新校区建设。完成溧水校区施工总承包等8个标段的招标工作，完成地下管网和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校区景观设计安排，单体建筑建设已全面展开。

3. 提升社会服务影响力。学校先后与江苏省常州高级中学、北京王府学校、紫金农商行等单位签订了合作办学协议；与南京市建邺区共商筹建附属幼儿园，与南京化工园区洽谈合作事项；紫金农商银行冠名我校艺术团，并向艺术团建设提供200万元资金支持；做好教育发展基金会和校友会相关工作。

4. 做好学生管理服务。完善教育管理制度，做好学业预警工作；做好各项评奖评优和资助工作，获评省级“三好学生”9人、“优秀学生干部”11人、“先进集体”8个，16名同学获国家奖学金，连续6年被评为“江苏省高校学生资助绩效评价优秀单位”；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开展辅导员技能大赛和各类培训；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国防教育各项活动，做好新生入学教育和毕业生离校各项工作；调整学生宿舍管理体制，加强宿舍文化建设；做好高师分院在校学籍管理，完成毕业生学历证书验印和就业派遣等工作。

5. 加强招生就业工作。调整招生专业和外省招生计划，在15个省份投放招生计划并录取普高新生1980人；做好五年制师范毕业生“专转本”招考工作，实际录取新生1058人；扩大优质生源基地建设规模，新增优质生源基地10所；完善毕业生就业工作考评机制；参与和开展校内外创业大赛，举办大型校园招

聘会2场、中小型专场招聘会20余场；2016届毕业生总协议率为93%，总就业率为99%，其中高质量就业率达到68%，各项数据均高于去年同期。

6. 推进信息化建设和后勤服务保障。完成数字化校园一期项目建设，有效整合校园信息标准、数据库、统一身份认证、教师一体化管理平台和校园门户；建成视频会议系统，开展新校区智慧化校园建设方案研讨与论证。做好物管、宿管、食堂、运输、卫生、维修等各类后勤服务；妥善处置小行校区水灾善后事宜；完善“后勤110”客服热线运行机制；做好住房补贴发放和周转房清理工作。

7. 加强财务、资产和招标管理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设立总会计师；规范制度建设，完善内控机制，推行公务卡结算制度，杜绝资金体外循环；严格执行年度预决算，加强“三公”经费和专项经费管理；做好资金调度筹措，获省财政1000万元内涵建设经费支持。深化资产后勤管理体制变革，制定实施《校办企业改革方案》，成立资产经营总公司，优化国有资产使用效率，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规范资产管理，制定《资产管理条例》，开展资产清查，做好资产常规管理。整合各类招标职能，成立招标办公室，规范招标程序，完成招标项目264项。

8. 加强安全稳定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探索建立安全稳定长效管理机制；完善校园交通智能管理系统；强化校园交通、门卫楼宇等管理，强化安全教育和宣传；针对重大节庆日和敏感时段集中的实际，切实抓好维护政治稳定工作。

9.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成立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完善国际合作交流制度；选派师生赴国（境）外交流、研修35批106人次，接待国（境）外访问团组19批127人次；探讨合作项目，开设专题讲座，构建对外合作单位定期交流机制；与俄罗斯莫斯科州国立大学合作设立的“俄语暨俄罗斯文化研究中心”正式挂牌；与美国、西班牙、印度尼西亚、泰国、台湾等13所高校签署13份合作协

议；成功举办俄罗斯大学生夏令营、“炫彩江苏”印度尼西亚青少年冬令营。

10. 加强民生工作。完善落实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在全院总经费紧张的情况下，增加预算用于民生工作。关心教职员工身体健康，落实教职工疗休养机制。

（五）党建群团

1. 认真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根据省委统一部署，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工作方案；举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动员会、推进会；组织听取《党章》学习辅导报告、《条例》《准则》学习辅导报告、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辅导报告、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辅导报告以及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学习辅导报告；召开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会；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到所在支部和联系院部上党课；基层党组织积极开展学习活动，深入领会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两学一做”支部风采展示活动。及时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召开2次党委常委会专题传达会议精神、部署有关贯彻落实工作；举行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专题辅导报告和省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宣讲报告。

2. 加强思想理论建设。制定《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组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0次；发放《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学习辅导读本》《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理论学习书籍；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完善教职工集中学习制度，严肃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抓好二级中心组和党员理论学习的指导检查；制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引导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重视教师职业道德教育和师德文化建设；扎实开展思政理论课实践教学活动。

3.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顺利开展中层班子换届和科级干部竞聘工作。党委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严格选用工作程序，先后组成由党委常委带队的5个考察组对处级干部进行了4个批次考察、对符合科级干部任职条件的98人进行了全员考察，开展谈话413人次。

由常委会和常委会集体决策方式提拔任用处级干部31人、科级干部52人。严格执行任前谈话制度和任免交接规程，党委书记和分管领导用6个半天时间对每位处级干部进行了任前谈话，召开会议对科级干部进行集体谈话；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严格执行“九个严禁、九个一律”，做到了公开透明，没有任何一起拉帮结派、封官许愿、跑官要官、说情打招呼的违规现象发生，接受考察的处级和科级干部受到了一次良好的党性教育。选派2名干部作为省第八批援藏干部赴拉萨师专工作。

4. 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出台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意见和支部工作考评标准；完成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全院17个党总支、2个直属党支部完成换届选举，共选举委员83名；做好“七一”表彰和基层党务工作者培训工作；举办两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600余人结业；规范党员发展程序，发展党员183名、转正134名；完成年度党费收缴使用、最佳党日活动遴选、专项整治项目等报送工作。

5.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积极配合省委巡视组巡视工作，根据巡视反馈意见梳理出5个方面22个问题，制定责任清单，落实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基本完成所有整改任务，财务、招标、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追缴利润70余万元，对4名责任人进行了诫勉谈话，对1名责任人进行了政纪处分。

顺利通过省教育纪工委作风建设专项巡查，召开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和纪委全会，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强化和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开展二级单位及负责人述廉述责；举办第十届校园廉洁文化活动周；健全廉政风险点防控机制，加强溧水校区建设工程监督；完成审计项目218项，审计资金总额228,362.78万元，工程结算核减资金48.62万元。

6. 加强宣传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建立健全舆情跟踪采集、分析研判和办理反馈机制，加强网络舆论引导和文化建设；制定实施《校园新闻发布管理办法》，开展好新闻评选，强化新闻网建设，发布各类新闻581篇，访问人数突破

57万人次；继续扩大官方微博的影响力，设立官方微信；提升校报办刊质量，2件作品获全国高校校报好新闻奖项，4件作品荣获省高校校报好新闻奖项；加大对外宣传力度，《中国青年报》、人民网等各级各类媒体对我院正面宣传报道近100篇次。

7. 加强统战群团和老同志工作。组织参加省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协助做好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换届工作，协助民主党派以立项形式开展主题活动。召开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举办教职工趣味运动会等活动；获省“省青年志愿服务事业贡献奖”“五四红旗团委”“省青年志愿服务行动组织奖”；开展“五四”表彰，举办团支书、团支部风采展示；开展青年文化艺术节和“走下网络、走出宿舍、走向操场”等主题活动；开展各类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加强学生艺术教育，成立大学生艺术教育中心，推进公共艺术课程建设，组建紫金艺术团；认真落实老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看望慰问老同志，关心指导离退休处和关工委开展各类活动。

第二部分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封面代码

金额单位：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单位名称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单位负责人	王仁雷
财务负责人	张红
填表人	谢爱香
电话号码(区号)	025
电话号码	83758356
分机号	
单位地址	南京市北京西路77号
组织机构代码(各级技术监督局核发)	466006877
邮政编码	210013
财政预算代码	168016
单位预算级次	二级预算单位
单位所在地区(国家标准:行政区划代码)	鼓楼区
单位基本性质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单位执行会计制度	高等学校会计制度
预算管理级次	省级
隶属关系	江苏省
部门标识代码	教育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教育
新报因素	连续上报
上年代码	4660068770
报表类型	单户表
备用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栏次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2,800,8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一、基本支出	52	208,413,505.82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支出	30		二、项目支出	53	543,171,373.63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三、上缴上级支出	54	
三、事业收入	4	66,238,769.9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四、经营支出	55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725,298,188.51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2,779,357.7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164,643.12			
六、其他收入	7	742,515,544.5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49,030.0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8,50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324,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60,967.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5,599,550.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994,334,472.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1,584,879.4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30,101,379.15	结余分配	58	3,109,069.2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9,061,834.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78,803,736.99			
	27			60				
总计	28	1,133,497,685.72	总计	61	1,133,497,685.72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4,334,472.19	182,800,800.00		66,238,769.90		2,779,357.73	742,515,544.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0	18,00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8,000.00	18,000.0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8,000.00	18,000.00					
205	教育支出	967,559,421.49	176,333,600.00		57,038,769.90		2,779,357.73	731,357,693.86
20502	普通教育	967,559,421.49	176,333,600.00		57,038,769.90		2,779,357.73	731,357,693.86
2050205	高等教育	967,559,421.49	176,333,600.00		57,038,769.90		2,779,357.73	731,357,693.8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00.00	88,500.00					
20807	就业补助	88,500.00	88,500.00					
2080713	求职创业补贴	88,500.00	88,5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4,000.00	324,0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4,000.00	324,00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4,000.00	32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5,000.00	245,000.00					
21301	农业	245,000.00	245,00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45,000.00	245,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99,550.70	5,241,700.00		9,200,000.00			11,157,850.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99,550.70	5,241,700.00		9,200,000.00			11,157,850.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4,850.00			5,000,000.00			874,8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724,700.70	5,241,700.00		4,200,000.00			10,283,000.70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5	6
项							
栏 次							
合计		751,584,879.45	208,413,505.82	543,171,373.63			
205	教育支出	725,298,188.61	186,690,655.12	538,607,533.49			
20502	普通教育	725,298,188.61	186,690,655.12	538,607,533.49			
2050205	高等教育	725,298,188.61	186,690,655.12	538,607,533.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4,643.12		164,643.12			
20602	基础研究	164,643.12		164,643.12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64,643.12		164,643.1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030.02		49,030.02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030.02		49,030.02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9,030.02		49,03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00.00		88,500.00			
20807	就业补助	88,500.00		88,500.00			
2080713	求职创业补贴	88,500.00		88,5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4,000.00		324,0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4,000.00		324,00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4,000.00		32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967.00		60,967.00			
21301	农业	60,967.00		60,967.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967.00		60,96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99,550.70	21,722,850.70	3,876,7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99,550.70	21,722,850.70	3,876,7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4,850.00	5,874,8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724,700.70	15,848,000.70	3,876,70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800,8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175,362,924.86	175,362,924.8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64,643.12	164,643.12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49,030.02	49,030.0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8,500.00	88,50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24,000.00	324,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0,967.00	60,967.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241,700.00	5,241,70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182,800,8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4	181,291,765.00	181,291,765.00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35,544,091.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37,053,126.41	37,053,126.4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35,544,091.41	基本支出结转	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37,053,126.41	37,053,126.41	
	29			59			
收入总计	30	218,344,891.41	支出总计	60	218,344,891.41	218,344,891.4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 2016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181,291,765.00	103,283,900.00	78,007,865.00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75,362,924.86	101,918,900.00	73,444,024.86
20502			普通教育	175,362,924.86	101,918,900.00	73,444,024.86
2050205			高等教育	175,362,924.86	101,918,900.00	73,444,024.8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4,643.12		164,643.12
20602			基础研究	164,643.12		164,643.12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64,643.12		164,643.1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030.02		49,030.02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030.02		49,030.02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9,030.02		49,03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00.00		88,500.00
20807			就业补助	88,500.00		88,500.00
2080713			求职创业补贴	88,500.00		88,5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4,000.00		324,0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4,000.00		324,00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4,000.00		32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967.00		60,967.00
21301			农业	60,967.00		60,967.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967.00		60,96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41,700.00	1,365,000.00	3,876,7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41,700.00	1,365,000.00	3,876,7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41,700.00	1,365,000.00	3,876,7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号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号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号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426,8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68,20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981,000.00	30201	办公费	700,0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94,800.00	30202	印刷费	70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400,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1,851,000.00	30206	电费	2,60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8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0,0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88,900.00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1,778,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594,50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000,00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6,00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242,3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0,00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9,1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5,000,00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1,365,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32,44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5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000.00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2,26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415,700.00	公用经费合计						26,868,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号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号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号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426,8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68,20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981,000.00	30201	办公费	700,0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94,800.00	30202	印刷费	70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400,000.00	31005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1,851,000.00	30206	电费	2,60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8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0,0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88,900.00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1,778,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594,50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000,00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6,00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242,3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0,00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9,1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5,000,00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1,365,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0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32,44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5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000.00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2,26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415,700.00		公用经费合计				26,868,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6年度

公开09表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503,500.00		237,500.00		237,500.00	266,000.00		10,857,817.2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8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7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400
(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召开会议次数(个)		参加会议人次(人)	
组织培训次数(个)	67	参加培训人次(人)	17,146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师 2016年度

公开10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6年度

项 目		行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栏 次			1
合 计		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30201	办公费	3	
30202	印刷费	4	
30203	咨询费	5	
30204	手续费	6	
30205	水费	7	
30206	电费	8	
30207	邮电费	9	
30208	取暖费	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	
30211	差旅费	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30213	维修（护）费	14	
30214	租赁费	15	
30215	会议费	16	
30216	培训费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1	
30226	劳务费	2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	
30228	工会经费	24	
30229	福利费	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	
399	其他支出	33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采购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江苏第二 2016年度

公开12表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19,098,771.70	19,098,771.70	
货物	2	19,098,771.70	19,098,771.70	
工程	3			
服务	4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74591.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1736.39、33600.79 万元，各增长108.47%、80.85%。主要原因是校区置换收入增加和新校区建设投入增加。其中：

(一) 收入总计 99433.4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8280.08 万元，为当年从省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2420.94 万元，增长 15.27%。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提高和专项经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3. 事业收入 6623.88 万元，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开展教学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30.46万元，增长 0.46 %。主要原因是科研收入增加。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77.94 万元，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5.51 万元，增长 2.02%。

6. 其他收入 74251.55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取得的校区置换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49279.49 万元，增长197.34%。主要原因是本年获得小行、浦口校区置换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3010.14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906.18 万元，主要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上年结转本

年使用的校区置换、师资队伍建设和科研课题等专项资金。

(二) 支出总计 75158.49 万元。包括：

1. 教育支出(类)支出72529.82万元，主要用于本科生教育及新校区建设。与上年相比增加32118.00万元，增长79.48%。主要原因是溧水新校区投入建设，本年增加投入28870万元。

2. 科学技术(类)支出16.46万元，主要用于生化方向的课题研究。与上年相比减少17.94万元，下降了52.14%。主要原因上年科研项目已结题，本年科研项目刚刚启动。

3.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4.90万元，主要用于智库项目。与上年相比减少13.10万元，下降了72.76%。主要原因是本年高雅艺术进校园项目已结束，智库项目刚刚启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85万元，主要用于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2.85万元，增长47.50%。主要原因是本经费拨款与经费支出同时增加。

5. 节能环保(类)支出32.40万元，主要用于水电节能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2.40万元。

6. 农林水(类)支出6.10万元，主要用于克氏原螯虾不同类型血细胞感染后分析科研项目研究。与上年相比增加6.10万元。

7. 住房保障(类)支出2559.9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租金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1472.48万元，增长134.40%。主要原因是扣缴基数增加，扣缴比例提高，补发上年应补房贴及引进人才发放的住房补贴。

8. 结余分配310.91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

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减少437.96万元，减少58.48%。主要原因是上年大客车等政府采购项目未执行，导致结余分配较多。

9. 年末结转和结余37880.37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新校区建设等项目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本年收入合计99433.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280.08万元，占18.3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6623.88万元，占6.66%；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277.94万元，占0.28%；其他收入74251.55万元，占74.6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本年支出合计75158.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841.35万元，占27.73%；项目支出54317.14万元，占72.27%；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6409.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420.94、3371.25万元，各增长15.27%、22.84%。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标准提高，师资队伍建设专项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18129.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4.1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71.25万元，增长22.84%。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标准提高，基本支出

增加，另一方面，本年加大了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等项目的推进力度，专项支出增加。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728.83万元，支出决算为1812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追加学生助学金、师资队伍建设等专项。其中：

(一) 教育支出(类)

1. 高等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1592.33万元，支出决算为1753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拨的专项经费和上年结转的师资队伍培训经费等在本年继续使用。

(二) 科学技术支出(类)

1. 自然科学基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转的课题经费在本年继续使用。

(三)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厅增设的智库项目下半年刚刚启动。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求职创业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8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厅增拨的求职创业补贴专项经费8.85万元。

(五) 节能环保支出(类)

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4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厅增拨的能源节约利用专项经费32.40万元。

(六) 农林水支出(类)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0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厅增设的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专项，年中刚刚启动。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36.50万元，支出决算为52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4.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专项中安排了引进人才的住房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28.3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641.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98.10 万元、津贴补贴159.48万元、绩效工资3185.10万元、离休费177.80万元、退休费2359.45 万元、医疗费24.23万元、奖励金0.91万元、提租补贴136.50万元。

（二）公用经费 2686.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0 万元、印刷费70 万元、水费140 万元、电费260 万元、邮电费8 万元、物业管理费400 万元、维修（护）费400 万元、租赁费300 万元、公务接待费26.60 万元、专用材料费200 万元、劳务费500 万元、工会经费90 万元、福利费13.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7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5.2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129.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71.25万元，增长22.84%。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标准提高，基本支出增加。另一方面，本年加大了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等项目的推进力度，专项支

出增加。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728.83万元，支出决算为1812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追加学生助学金、师资队伍建设等专项。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28.3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641.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98.10万元、津贴补贴159.48万元、绩效工资3185.10万元、离休费177.80万元、退休费2359.45万元、医疗费24.23万元、奖励金0.91万元、提租补贴136.50万元。

（二）公用经费2686.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0万元、印刷费70万元、水费140万元、电费260万元、邮电费8万元、物业管理费400万元、维修（护）费400万元、租赁费300万元、公务接待费26.60万元、专用材料费200万元、劳务费500万元、工会经费90万元、福利费13.2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7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5.23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3.7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1.17%；公务接待费支出26.6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8.8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3.75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本年度使

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23.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汽油费、通行费、维修费等。2016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8辆。

3. 公务接待费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6.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兄弟院校学习交流等，2016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271批次，2400人次。主要为接待兄弟院校学习交流等。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0万元。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085.7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32.72万元，主要原因为培训人数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厅根据财力增加的培训项目，无法提前预算。2016年度全年组织培训67个，组织培训17146人次。主要为培训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骨干教师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09.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09.8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4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8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接送师生校区往来；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各部门应对“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中所列示的支出功能项级科目，并对照《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科目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可结合部门实际支出情况举例说明）

十七、“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机关（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决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